上投摩根岁岁丰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6年年度报告摘要

基金管理人：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一七年三月三十日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7年3月29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年度报告正文。

本报告期自2016年8月26日起至12月31日止。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上投摩根岁岁丰定期开放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3087	
交易代码	003087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定期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6年8月26日	
基金管理人	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404,595,948.48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上投摩根岁岁丰定期开放债券A	上投摩根岁岁丰定期开放债券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3087	003088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1,212,052,268.04份	192,543,680.44份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在合理充分的定量分析及定性研究基础上，在风险可控的原则下，通过参与固定收益类资产的投资封闭运作，力争获取超越基准的稳健回报。
投资策略	1.债券类属配置策略 本基金将对不同类型固定收益品种的信用风险、税赋水平、市场流动性、市场风险等因素进行分析，评估不同债券板块之间的相对投资价值，确定债券类属配置策略，并根据市场变化及时进行调整。 2.久期管理策略 本基金通过对影响债券投资的宏观经济变量和宏观经济政策等因素的综合分析，预测未来的市场利率的变动趋势，判断债券市场对上述因素及其变化的反应，并据此积极调整债券组合的久期。 3.收益率曲线策略 本基金在确定固定收益资产组合平均久期的基础上，将结合收益率曲线变化的预测，适时采用跟踪收益率曲线的骑乘策略或者基于收益率曲线变化的子弹、杠铃及梯形策略构造组合，并进行动态调整。 4.信用策略 本基金将利用内部信用评级体系对债券发行人及其发行的债券进行信用评估，并结合外部评级机构的信用评级，分析违约风险以及合理信用利差水平，判断债券的投资价值，谨慎选择债券发行人基本面良好、债券条款优惠的信用债进行投资。 5.回购策略 本基金将通过对回购利率和现券收益率以及其他投资品种收益率的比较，通过回购融入短期资金流动操作，投资于收益率高于回购成本的债券以及其他获利机会，从而获得杠杆放大收益，并根据市场利率水平以及对利率期限结构的预期等，对回购放大的杠杆比例适时进行调整。 6.中小业私募债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通过自上而下的宏观环境分析、市场指标分析结合自下而上的基本面分析和估值分析，精选个券构建组合。在个券甄选方面，本基金将通过信用调查方案对债券发行主体的信用状况进行分析。 7.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主要从资产池信用状况、违约相关性、历史违约记录和损失比例、证券的信用增强方式、利息补偿程度等方面对资产支持证券的风险与收益状况进行评估，确定资产合理配置比例。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总指数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较低风险品种，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混合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胡迪	张志永
	联系电话	021-38794888	021-62677777-212004
	电子邮箱	services@cifm.com	zhangzhy@pib.com.cn
客户服务电话		400-889-4888	95561
传真		021-20628400	021-62159217

2.4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cifm.com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2016年8月26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6年12月31日	
	上投摩根岁岁丰定期开放债券A	上投摩根岁岁丰定期开放债券C
本期已实现收益	121,379.52	-212,339.07
本期利润	-40,974,925.46	-6,735,037.97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338	-0.0350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3.40%	-3.50%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2016年末	
	上投摩根岁岁丰定期开放债券A	上投摩根岁岁丰定期开放债券C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0338	-0.035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171,077,342.58	185,808,642.47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966	0.965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开放式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红利再投资费、基金转换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1.上投摩根岁岁丰定期开放债券A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3.50%	0.17%	-2.56%	0.20%	-0.94%	-0.03%
过去六个月	-	-	-	-	-	-
过去一年	-	-	-	-	-	-
过去三年	-	-	-	-	-	-
过去五年	-	-	-	-	-	-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3.40%	0.14%	-2.40%	0.17%	-1.00%	-0.03%

2.上投摩根岁岁丰定期开放债券C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3.50%	0.17%	-2.56%	0.20%	-0.94%	-0.03%
过去六个月	-	-	-	-	-	-
过去一年	-	-	-	-	-	-
过去三年	-	-	-	-	-	-
过去五年	-	-	-	-	-	-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3.50%	0.14%	-2.40%	0.17%	-1.10%	-0.03%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债总指数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上投摩根岁岁丰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6年8月26日至2016年12月31日)

1.上投摩根岁岁丰定期开放债券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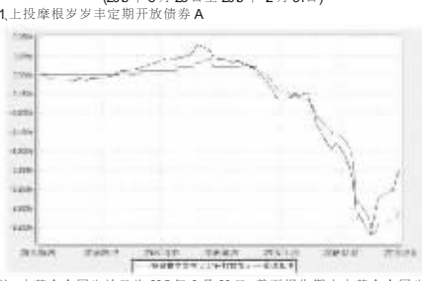

注：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16年8月26日，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合同生效未满一年。

本基金建仓期自2016年8月26日至2017年2月24日，本基金报告期内仍处于建仓期。

2.上投摩根岁岁丰定期开放债券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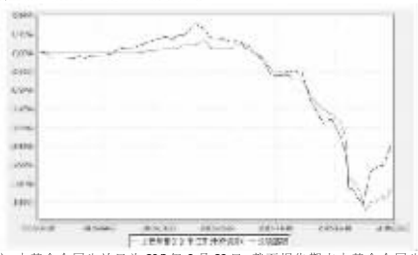

注：本基金于2016年8月26日正式成立，图示的时间段为2016年8月26日至2016年12月31日。

合同生效当年按实际存续期计算，不按整个自然年度进行折算。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本基金过去三年未进行利润分配。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于2004年5月12日正式成立。公司由上海国际信托投资有限公司(2007年10月8日更名为"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与摩根资产管理(英国)有限公司合资设立，注册资本为2.5亿元人民币，注册地上海。截至2016年12月底，公司管理的基金共有五十二只，均为开放式基金，分别是：上投摩根中国优势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货币市场基金、上投摩根阿尔法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双息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成长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内需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亚太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双核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中小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行业轮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大盘蓝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全球新兴市场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新兴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强化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健康品质生活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全球天然资源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分红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中证消费服务领先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核心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轮动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智选30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成长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天颐年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岁岁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红利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转型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双债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核心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民生需求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优信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现金管理货币市场基金、上投摩根纯债丰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天添盈货币市场基金、上投摩根天添宝货币市场基金、上投摩根纯债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稳进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安全战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卓越制造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整合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动态多因子策略灵活配置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智慧互联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科技前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新兴服务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医疗健康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文体休闲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智慧生活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策略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安鑫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岁岁丰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中国世纪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和上投摩根全球多元配置证券投资基金。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聂曙光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16-08-26	-	8年	聂曙光先生自2004年8月至2006年3月在南京银行任债券分析师；2006年3月至2009年9月在兴业银行任债券投资经理；2009年9月至2014年5月在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先后担任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基金经理、固定收益部总监、固定收益事业部临时负责人等职务，自2014年5月起加入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自2014年8月起担任上投摩根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2014年10月起担任上投摩根红利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2014年11月起担任上投摩根纯债丰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2015年1月起同时担任上投摩根稳进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2015年4月起同时担任上投摩根天颐年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2016年6月起同时担任上投摩根优信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2016年8月起同时担任上投摩根安鑫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和上投摩根岁岁丰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2017年1月起同时担任上投摩根安丰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及上投摩根安泽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唐璜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16-08-26	-	9年	英国爱丁堡大学硕士，2008年2月至2010年4月任JPMorgan(EMEA)分析师，2011年3月加入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先后担任研究员及基金经理助理，自2015年5月起担任上投摩根岁岁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2015年12月起同时担任上投摩根强化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和上投摩根轮动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2016年5月起同时担任上投摩根双债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2016年6月起同时担任上投摩根分红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2016年8月起同时担任上投摩根安泽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注：1.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

2.聂曙光先生、唐璜女士为本基金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指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之日。

3.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在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勤勉尽责地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利益。本基金管理人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上投摩根岁岁丰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基金经理对个股和投资组合的比例遵循了投资决策委员会的授权限制，基金投资比例符合基金合同和法律法规的要求。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和控制方法

本公司按照《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制订了《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制度》，规范了公司所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的股票、债券等投资品种的投资管理活动，同时涵盖了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相关的各个环节，以确保本公司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均得到公平对待。

公司执行自上而下的三级授权体系，依次为投资决策委员会、投资总监、经理人，经理人在其授权范围内自主决策，投资决策委员会和投资总监均不得干预其授权范围内的投资活动。公司已建立客观的研究方法，严禁利用内幕信息作为投资依据，各投资组合享有公平的投资决策机会。公司建立集中交易制度，执行公平交易分配。对于交易所市场投资活动，不同投资组合在买卖同一证券时，按照时间优先、比例分配的原则在各投资组合间公平分配交易机会；对于银行间市场投资活动，通过交易对手库控制和交易室询价机制，严格防范交易对手风险并抽检价格公允性；对于一级市场申购投资行为，遵循价格优先、比例分配的原则，根据事前独立申报的价格和数量对交易结果进行公平分配。

公司制订了《异常交易监控与报告制度》，通过系统和人工相结合的方式进行投资交易行为的监控分析，并执行异常交易行为监控分析记录工作机制，确保公平交易可稽核。公司分别于每季度和每年度对公司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的收益率差异及不同时间窗下同向交易的交易价差进行分析，并留存报告备查。

4.3.2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上述公平交易制度和控制方法，开展公平交易工作。通过对不同投资组合之间的收益率差异，以及不同投资组合之间同向交易和反向交易的交易时机和交易价差等方面的监控分析，公司未发现整体公平交易执行出现异常的情况。

其中，在同向交易的监控和分析方面，根据法规要求，公司对不同投资组合的同日和临近交易日的同向交易行为进行监控，通过定期抽查前述的同向交易行为，定性分析交易时机、对比不同投资组合长期的交易趋势，重点关注任何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的情形。对于识别的异常情况，由相关投资组合经理对异常交易情况进行合理解释。同时，公司根据法规的要求，通过系统模块定期对连续四个季度内不同投资组合在不同时间窗内(日内、3日内、5日内)的同向交易价差进行分析，采用概率统计方法，主要关注不同投资组合之间同向交易价差均值为零的显著性检验，以及同向交易价格占优的交易次数占比分析。

报告期内，通过前述分析方法，未发现不同投资组合之间同向交易价差异常的情况。

4.3.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通过对交易价格、交易时间、交易方向等的抽样分析，公司未发现存在异常交易行为。

报告期内，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的情形；报告期内，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的次数为三次，均发生在纯量化投资组合与主动管理投资组合之间。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6年，债券市场先牛后熊。16年初，MLF利率下调、降准预期抬升、资金面宽松，十年国开在1月16日触及3.00%，期间年初抢筹行情也推动信用债一级发行火爆。一季度末，信贷投放超预期、大宗商品价格上涨，市场对稳增长带动经济回暖预期抬升，叠加一季度末MPA考核带来资金面的扰动，债券中长端收益率明显上行。4月，信用事件连续爆发引发市场担忧，信用债收益率也出现快速上行。5月9日，权威人士在人民日报发言，判断中国经济运行L型的走势，打消市场对政策走老路稳经济的担忧；与此同时，面对逃约担忧导致发行人再融资困难，政府主动出面协调，提振市场信心。众多利好带来5月之后的修复行情。6月，英国公投意外退欧，点燃全球避险情绪，债券收益率再度下行。但8月下旬开始，随着经济企稳和防风险需求提升，央行货币政策边际转紧，主动重启14天逆回购、9月重启28天逆回购、MLF操作期限拉长，以收短放长的方式，使得银行间资金面整体偏紧，回购利率上行显著。尽管国庆期间，楼市限购限贷政策频繁出台，经济走弱预期叠加资产荒推升债市再次冲高，但由于期限利差、信用利差已经被严重压缩，且央行政策边际转向叠加资金成本上升，债市热情很快冷却。11月9日，川普当选美国总统再次掀起全球风险偏好以及再通胀担忧，全球避险资产应声下跌风险资产上涨。11月末，由于临近年末，在冲规模、冲基数需求下，同业理财、同业存单利率明显上行，银行也收紧了对非银的融资，流动性极度紧张，机构纷纷自保引发市场过度抛售，收益率快速上行。12月，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提及货币政策稳健中性、国海代持事件或牵涉其他机构，导致市场情绪进一步恶化，收益率进一步上行，12月21日达高点，收益率曲线极度平坦化。随后，在监管出面协调代持事件、央行投放流动性、银行提高对非银拆借之后，债市恐慌情绪略有缓解，收益率有所修复。本基金于8月底成立，债市在经历过前3季度小牛市后，收益率和利差已经明显压缩，基金逐步减仓至中性，严格控制久期和仓位。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报告期本基金A类份额净值增长率为-3.40%，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3.50%，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2.40%。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2017年，货币政策稳健中性、金融体系降杠杆仍将是影响上半年债券市场的主旋律，债市收益率易上难下。但回归经济基本面，随着经济的补库存周期进入尾声，经济增长压力将逐步显现，实体经济难以长期承受较高的市场利率，债市收益率将迎来下行的机会。基于以上分析，本基金将维持中性谨慎的配置，关注经济基本面变化带来的投资机会。精耕细作信用债投资，优选个券，力争为组合提供稳定较好的投资回报。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公司的基金估值和会计核算由基金会计部负责，根据相关的法律法规规定、基金合同的约定，制定了内部控制措施，对基金估值和会计核算的各个环节和整个流程进行风险控制，目的是保证基金估值和会计核算的准确性。基金会计部人员均具备基金从业资格和相关工作经历。本公司成立了估值委员会，并制订有关议事规则。估值委员会成员包括公司管理层、督察长、基金会计、风险管理等方面的负责人以及相关基金经理，所有相关成员均具有丰富的证券基金行业从业经验。公司估值委员会对估值事项发表意见，评估基金估值的公允性和合理性。基金经理是估值委员会的重要成员，参加估值委员会会议，参与估值程序和估值技术的讨论。估值委员会各方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本基金未进行利润分配。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无。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报告期内，本托管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规定，诚信、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义务，不存在损害本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托管人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规定，对基金管理人在本基金的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收益的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必要的监督、复核和审查，未发现其存在任何损害本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基金管理人在报告期内，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在各重要方面的运作严格按照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认真复核了本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认为其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6 审计报告

上投摩根岁岁丰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16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已由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注册会计师陈玲、曹阳签字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编号：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17)第20535号)。

投资者可通过登载于本基金管理人网站的年度报告正文查看审计报告全文。

§7 年度财务报表

7.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上投摩根岁岁丰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6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16年12月31日
资产：		-
银行存款	7.4.7.1	127,817,262.07
结算备付金		29,810,029.53
存出保证金		118,891.97
交易性金融资产	7.4.7.2	1,886,778,662.37
其中：股票投资		-
基金投资		-
债券投资		1,842,189,162.37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44,589,500.00
贵金属投资		-
衍生金融资产	7.4.7.3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4.7.4	-
应收证券清算款		79,866,742.96
应收利息	7.4.7.5	34,203,549.74
应收股利		-
应收申购款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其他资产	7.4.7.6	-
资产总计		2,158,595,138.6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号	本期末 2016年12月31日
负债：		-
短期借款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衍生金融负债	7.4.7.3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745,000,000.00
应付证券清算款		54,975,915.98
应付赎回款		-
应付管理人报酬		927,723.01
应付托管费		231,930.78
应付销售服务费		55,587.46
应付交易费用	7.4.7.7	288,162.06
应交税费		-
应付利息		19,834.30
应付利润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其他负债	7.4.7.8	210,000.00
负债合计		801,709,153.59
所有者权益：		-
实收基金	7.4.7.9	1,404,595,948.48
未分配利润	7.4.7.10	-47,709,963.4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56,885,985.0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158,595,138.64

注：1.报告截止日2016年12月31日，基金份额总额1,404,595,948.48份，其中A类基金份额为1,212,052,268.04份，C类基金份额为192,543,680.44份。A类基金份额净值为0.966元，C类基金份额净值0.965元。

2.本财务报表的实际编制期间为2016年8月26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6年12月31日止期间。

7.2 利润表

会计主体：上投摩根岁岁丰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6年8月26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6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号	本期 2016年8月26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6年12月31日
一、收入		-37,465,276.38
1.利息收入		23,835,176.82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7.4.7.11	1,834,436.87
债券利息收入		20,092,260.56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165,657.5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1,742,821.86
其他利息收入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13,681,449.32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7.4.7.12	-
基金投资收益		-
债券投资收益	7.4.7.13	-13,681,449.32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贵金属投资收益		-
衍生工具收益	7.4.7.14	-
股利收益	7.4.7.15	-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4.7.16	-47,619,003.88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7.4.7.17	-
减：二、费用		10,244,687.05
1.管理人报酬		3,875,551.28
2.托管费		968,887.84
3.销售服务费		232,308.36
4.交易费用	7.4.7.18	298,531.21
5.利息支出		4,649,683.52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4,649,683.52
6.其他费用	7.4.7.19	219,724.8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7,709,963.43
减：所得税费用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7,709,963.43

7.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上投摩根岁岁丰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6年8月26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6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6年8月26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6年12月31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404,595,948.48	-	1,404,595,948.48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本期利润)	-	-47,709,963.43	-47,709,963.43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其中：1.基金申购款	-	-	-
2.基金赎回款	-	-	-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404,595,948.48	-47,709,963.43	1,356,885,985.05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页码(序号)从7.1至7.4，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章硕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胡志强，会计机构负责人：张璐

7.4 报表附注

7.4.1 基金基本情况

上投摩根岁岁丰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6]269号《关于准予上投摩根岁岁丰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批复》核准，由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上投摩根岁岁丰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负责公开募集。本基金为契约型、定期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首次设立募集不包括认购资金利息共募集人民币1,404,437,612.53元，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16)第1114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上投摩根岁岁丰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于2016年8月26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1,404,595,948.48份基金份额，其中认购资金利息折合158,335.95份基金份额。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银行")。

根据《上投摩根岁岁丰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上投摩根岁岁丰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本基金根据认购费、申购费和销售服务费收取方式的不同，将基金份额分为不同的类别。在投资人认购/申购时，收取认购/申购费用的，称为A类基金份额；不收取认购/申购费用，但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称为C类基金份额。A类基金份额和C类基金份额分别设置代码，分别计算基金份额净值并分别公告。投资人可自由选择申购某一类别的基金份额，但各类别基金份额之间不能相互转换。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上投摩根岁岁丰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固定收益类金融工具，具体包括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地方政府债、次级债、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中小企业私募债、可分离交易可转债的纯债部分、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等固定收益品种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本基金不直接从二级市场买入股票、权证等权益类资产，也不参与一级市场的新股申购或增发新股，可转换债券仅投资二级市场可分离交易可转债的纯债部分。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债券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80%，但在每次开放期前一个月、开放期及开放期结束后一个月的时间内，本基金投资不受上述比例限制；开放期内现金及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不低于5%。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债总指数。

本财务报表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2017年3月29日批准报出。

7.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XBRL模板第3号〈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以下简称"中国基金业协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上投摩根岁岁丰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在财务报表附注7.4.4所列示的中国证监会、中国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

7.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基金2016年8月26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6年12月31日止期间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2016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6年8月26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6年12月31日止期间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7.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7.4.4.1 会计年度

本基金会计年度为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本期财务报表的实际编制期间为2016年8月26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6年12月31日。

7.4.4.2 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7.4.4.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1)金融资产的分类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持有至到期投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基金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本基金现无金融资产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持有至到期投资。

本基金目前以交易目的持有的债券投资和资产支持证券投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交易性金融资产列示。

本基金持有的其他金融资产分类为应收款项，包括银行存款、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和其他各类应收款项等。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2)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及其他金融负债。本基金目前暂无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本基金持有的其他金融负债包括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和其他各类应付款项等。

7.4.4.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后续计量和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于本基金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按公允价值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债券或资产支持证券起息日或上次除息日至购买日止的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对于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基金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或者(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基金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4.4.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估值原则

本基金持有的债券投资和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按如下原则确定公允价值并进行估值：

(1)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按其估值日的市场交易价格确定公允价值：估值日无交易，但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且证券发行机构未发生影响证券价格的重大事件的，按最近交易日的市场交易价格确定公允价值。

(2)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如估值日无交易且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参考类似投资品种的现行市价及重大变化等因素，调整最近交易市价以确定公允价值。

(3)当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采用市场参与者普遍认同且被以往市场实际交易价格验证具有可靠性的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采用估值技术时，尽可能最大程度使用市场参数，减少使用与本基金特定相关的参数。

7.4.4.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本基金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基本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当本基金1)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现在是可执行的；且2)交易双方准备按净额结算时，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按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

7.4.4.7 实收基金

实收基金为对外发行基金份额所募集的总金额在扣除损益平准金分摊部分后的余额。由于申购和赎回引起的实收基金变动分别于基金申购确认日及基金赎回确认日认列。上述申购和赎回分别包括基金转换所引起的转入基金的实收基金增加和转出基金的实收基金减少。

7.4.4.8 损益平准金

损益平准金包括已实现平准金和未实现平准金。已实现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分配的已实现损益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未实现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实现损益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损益平准金于基金申